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投資者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S規例」））或以美國人士的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於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遵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的交易除外。本公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司將不會委任穩定價格操作人，且預計將不會就全球發售進行穩定價格活動。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提呈發售予香港公眾人士。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任何時間，在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的情況下，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67,000,000股發售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6,7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60,3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68港元，另加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
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及
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
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1.00美元

股份代號：2581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及我們的網站 www.benqmedicalcenter.com登載。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 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化方式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關於閣下可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的股數必須至少為5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閱上表有關就閣下所選擇股份數目應付款項。閣下須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悉數支付申請時應付的相應金額。

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或會根據香港適用的法例及法規要求閣下按經紀或託管商所釐定的金額預先支付申請款項。閣下有責任遵守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所施加的任何有關預先支付規定。

|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申請時應繳款項 ⁽²⁾ |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申請時應繳款項 ⁽²⁾ |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申請時應繳款項 ⁽²⁾ |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申請時應繳款項 ⁽²⁾ |
|---------------|------------------------|---------------|------------------------|---------------|------------------------|--------------------------|------------------------|
| | 港元 | | 港元 | | 港元 | | 港元 |
| 500 | 5,898.90 | 7,000 | 82,584.55 | 50,000 | 589,889.65 | 700,000 | 8,258,454.95 |
| 1,000 | 11,797.80 | 8,000 | 94,382.34 | 60,000 | 707,867.57 | 800,000 | 9,438,234.25 |
| 1,500 | 17,696.69 | 9,000 | 106,180.14 | 70,000 | 825,845.50 | 900,000 | 10,618,013.52 |
| 2,000 | 23,595.59 | 10,000 | 117,977.93 | 80,000 | 943,823.42 | 1,000,000 | 11,797,792.80 |
| 2,500 | 29,494.48 | 15,000 | 176,966.89 | 90,000 | 1,061,801.35 | 1,500,000 | 17,696,689.20 |
| 3,000 | 35,393.38 | 20,000 | 235,955.86 | 100,000 | 1,179,779.28 | 2,000,000 | 23,595,585.60 |
| 3,500 | 41,292.27 | 25,000 | 294,944.82 | 200,000 | 2,359,558.55 | 2,500,000 | 29,494,482.00 |
| 4,000 | 47,191.17 | 30,000 | 353,933.79 | 300,000 | 3,539,337.85 | 3,350,000 ⁽¹⁾ | 39,522,605.88 |
| 4,500 | 53,090.07 | 35,000 | 412,922.75 | 400,000 | 4,719,117.12 | | |
| 5,000 | 58,988.97 | 40,000 | 471,911.71 | 500,000 | 5,898,896.40 | | |
| 6,000 | 70,786.76 | 45,000 | 530,900.68 | 600,000 | 7,078,675.68 | | |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閣下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會財局收取）。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於全球發售前已發行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初步提呈發售6,700,000股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0%，及
- 初步提呈發售60,300,000股股份的國際發售(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0%。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可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重新分配。

整體協調人可全權酌情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在以下情況下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a)國際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且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超額認購倍數為何)；或(b)國際發售股份出現認購不足，而香港發售股份則獲足額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超額認購倍數為何)，且最多可將3,350,000股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使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增至最多10,05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約15%，而最終發售價須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定為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低位數(即每股發售股份9.34港元)。

定價

除非另行公告，否則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1.68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9.34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68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1.68港元，則可予退還（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5年12月12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
白表eIPO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
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FINI按閣下的指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benqmedicalcenter.com** 刊登
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
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下午十一時
或之前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benqmedicalcenter.com
發佈公告 不遲於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
- 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5年12月25日(星期四)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
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 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
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
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及
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如適用)或不獲接納
申請寄發／領取白表電子退款指示／
退款支票 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
或之前

預計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附註：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日期及時間。

交收

倘股份獲批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的日期或香港結算規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進行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因交收安排可能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利益，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尋求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將於香港時間2025年12月1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 申請渠道 | 平台 | 投資者對象 | 申請時間 |
|------------|---|---|---|
| 白表eIPO服務 | 網站： www.eipo.com.hk | 有意收取實物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的名義配發及發行。 | 香港時間2025年12月1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
| 香港結算EIPO渠道 | 閣下身為香港結算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將按照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表閣下提交電子認購指示。 | 無意收取實物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股份戶口。 | 全數繳付有關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香港時間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

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不遲於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enqmedicalcenter.com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躊躇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如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並無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

我們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於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份股票方會於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將為2581。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benqmedicalcenter.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

承董事會命
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蕭澤榮

香港，2025年12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擬任董事包括：(i)執行董事蕭澤榮先生；(ii)非執行董事陳其宏先生、洪秋金女士、王黎明博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行一博士、王文聰先生及陳瑞杰先生。